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營養師 陳靜宜

電話：(03)3322101#7451

電子信箱：10032273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復興區高義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7月15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體字第114006383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376735100E_1140063839_ATTACH1.pdf、
376735100E_1140063839_ATTACH2.pdf)

主旨：請貴校於暑假期間加強菸檳害防制相關宣導，另本府衛生局為推廣114年度衛生教育主軸議題—大家醫計畫及無菸環境與戒菸服務，檢送海報電子檔及跑馬燈文字稿各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府衛生局114年7月8日桃衛企字第1140060588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落實無菸校園環境，請貴校於暑假期間於各種管道(學校校網、電視無聲廣播、跑馬燈、學生返校活動等)或其他適當管道，加強菸害防制宣導，提升校內師生菸(煙)品危害及拒菸(煙)識能，另加強校內吸菸熱點巡查頻率，以阻卻學生吸菸，確實維持校內的無菸環境；並請同時加強學生拒菸檳及法規觀念，認識菸品、電子煙及檳榔的危害，有關相關防制宣導資料如下：

(一)本府衛生局無菸網：<https://nosmoking.tycg.gov.tw/Default.aspx> (首頁>衛教專區>宣導教材>文宣類)。

總務處

114/07/16 14:35



1140003602

有附件

(二)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：<https://www.hpa.gov.tw/Home/Index.aspx>（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/首頁/健康主題/健康生活/菸害防制及檳榔防制）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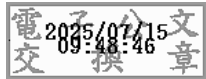
(三)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：官方網站之菸害防制主題置有「電子煙防制專區」（網址：<https://www.hpa.gov.tw/Pages/List.aspx?nodeid=444>），並於Yahoo奇摩搜尋引擎建置「贏得人緣和健康專家提醒別碰電子煙」主題專區（網址：<https://tw.news.yahoo.com/topic/2020health>）。

(四)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：「國中生電子煙防制教學包」及「國小高年級學生菸害防制教學包」（網址：<https://health99.hpa.gov.tw/>）。

三、為協助建立本市民眾正確之健康識能，強化大家醫計畫、無菸環境營造及戒菸服務推廣，特製作宣導海報及標語，請貴校協助於刊登於各種管道（學校校網、電視無聲廣播、跑馬燈、學生返校活動等）或其他適當管道，以擴大衛生教育訊息傳遞效益。

正本：本市各公立高中職、本市各私立高中職、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

副本：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股長決行